

#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小 112 學年度羽毛球校隊招生簡章

一、目的：發掘具有發展潛力之選手，提升運動能力，施以系統化訓練，以培育專業運動人才。

二、對象：本校一~六年級學生，四年級以上具基礎能力者為優先。

三、條件：

- (一) 品行優良，喜好運動者，並能自律遵守校規。
- (二) 能配合訓練時間及團隊者並經家長同意。
- (三) 經過本校羽球教練甄選合格，具有發展潛力。

四、名額：預計錄取 30 人（擇優錄取），備取若干名，實際錄取名單依隊員素質及球隊發展需求考量，教練團與後援會幹部討論後決定。

五、報名：112 年 10 月 18 日(三)至 11 月 01 日(週三) 12 時前，請將報名表送至學務處體育組。

六、甄選：

- (一) 時間:112 年 11 月 16 日(週四) 上午 7:50~8:35。
- (二)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 (三) 施測項目為:直線衝刺、1 分鐘跳繩、左右折返跑撿球、羽球擲遠協調及平衡感、隨機測驗。
- (四) 測驗前本隊將發放通知單，測驗當天請穿著運動服、運動鞋及攜帶羽球拍

七、報名相關諮詢請洽學務處體育組潘組長(電話:02-2712-2452 轉 822)或後援會會長 廖秀靜(0920-775507)。

招生說明會：10 月 21 日(週六) 13:00，地點: B1 民有廳，報名 QR code →

八、羽球校隊訓練運作相關規定，有意願加入羽球校隊者，敬請詳閱簡章背面重要事項，謝謝。

九、期中入隊：若有轉學生或能力優異之學生經教練甄選羽球相關能力後得以呈報校方後入隊。

✂ .....



##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羽毛球隊甄選報名表(11/01 前)

1. 每位學生以參加一體育校隊為原則，其他體育校隊學生若欲參加甄選，須獲得原教練、家長、導師、特教班導師(如非本校特教班同學則免)同意後，始得參加。如入選，則須辦理原校隊退隊手續。
2. 樂團學生如欲參加球隊，須獲得原團隊指導老師、家長、導師(如為本校特教班學生，亦須同時取得特教班導師同意)三方同意始得加入，並以練習時間不重疊為原則。

※已詳閱並同意相關說明及規定後請填好資料繳回

### 【報名甄選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班級：\_\_\_\_\_年 \_\_\_\_\_班 座號：\_\_\_\_\_號

特殊身體狀況(無者免填)：\_\_\_\_\_

原校隊教練/指導老師簽名：\_\_\_\_\_ (非本校體育及音樂校隊者則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導師簽名：\_\_\_\_\_ 特教班導師簽名：\_\_\_\_\_ (非特教班同學則免)

中華民國 112 年 \_\_\_\_月 \_\_\_\_日

◎本校羽球校隊訓練運作事項摘要說明如下：

- 一、羽球校隊是本校重點發展校隊之一，依據本校「校隊組訓管理要點」及「校隊家長後援會設置規定」及相關規範進行運作。
- 二、有關羽球校隊之計畫審查辦理、教學或訓練計畫、師資遴聘、收費標準、減免規定、器材及教材選購、教練鐘點費、經費收支及其他相關事項，皆由行政會議討論決議，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
- 三、羽球校隊學生必須參與定期訓練，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低年級每週參加訓練時數為6小時，如因故無法出席，須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經選派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比賽者，除不可抗力之理由外，皆須出賽。練習或比賽時，應聽從團隊師長的指示，遵守紀律，爭取團隊榮譽。倘未遵守團隊紀律或規定，屢勸不聽，經師長及校方評估需予退出團隊者，由學務處通知退隊。
- 四、羽球校隊學生參與定期訓練之費用，依訓練時數計算，由全員均攤（低年級學期中每週時數6小時每月約1200~1500元，三年級以上隊員學期中每週時數13小時每月約2500元~3000元），每學期繳交一次為原則；寒暑訓規劃定期訓練，所需教練費及場地費由隊員均攤。以上費用繳入學校代收代辦費項下，請假不予退費（轉學、住院開刀無法持續練習除外，並依「校隊組訓管理要點」退費）或補課。羽球校隊發展運作費，繳入學校羽球校隊專戶管理運用。參加比賽所需食宿、交通等費用，另行計算。

五、低年級定期訓練時間：

1. 週二：下午16:00~18:00。
2. 週五：晨練07:35~08:35。
3. 週六：下午13:00~16:00。
4. 寒訓2週、暑訓6~7週為原則，確實日期及訓練時間另行通知。

備註：三年級以上球員最低練球時數為每週8小時。

#### 練習時間表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上午 7:35~8:35am	三~六年級		X	三~六年級	一~六年級	四~六年級 8~11am
下午 4~6pm	三~六年級	一~六年級	X	三~六年級	X	一~三年級 1~4pm

- 六、師資：彭筱筑教練、陳冠樺教練、陳德文教練、朱柏印教練，視需要，酌聘助理教練。
- 七、行政事務由學務處及體育組長\_潘組長協助聯繫及管理，歡迎家長關懷訓練情形，共同支持、激勵學生努力練習。